

<<国际结算>>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国际结算>>

13位ISBN编号：9787512107151

10位ISBN编号：7512107153

出版时间：2011-9

出版时间：北京交通大学

作者：王学惠//王可畏

页数：32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国际结算>>

### 内容概要

本教材包括11章内容，全面介绍了国际结算所涉及的通信系统、清算系统、票据、基础结算方式、担保类金融产品、进出口货物贸易融资、国际保理及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相关知识。教材中穿插了大量真实单据和图表，方便读者更直观地学习国际结算的具体业务。此次修订，还增补了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的相关内容，反映了教材的与时俱进。

本教材可供高等院校金融学、国际经济与贸易、财务管理、会计等专业教学使用，也可供从事国际结算业务和国际贸易实务工作的人员参考。

## &lt;&lt;国际结算&gt;&gt;

## 作者简介

王学惠，女，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对外贸易专业，现就职于安徽农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主要研究信用证业务及相关惯例。

先后发表第一作者论文近30篇，其中收录在《国际商报》8篇，国际商会国际结算专业刊物“DC Insight”4篇，美国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Banking Law & Practice项下刊物“DCW (Documentary Credit World)”4篇，有两篇英文文章分别被收录于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Banking Law & Practice出版的电子年刊“2010 Annual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Banking Law & Practice”和“2011 Annual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Banking Law & Practice”中。

此外，在《进出口经理人》和《中国外汇》上也有多篇论文发表。

主编的教材有2008年1月由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出版的《国际贸易实务》（英文版）和2009年11月由清华大学出版社和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出版的教材《国际结算》（第1版），副主编的教材有2009年2月由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出版社出版的安徽省“十一五”省级规划教材《国际贸易实务新编》。

王可畏，男，毕业于吉林大学国际金融专业，先后在中国农业银行大连分行、美国银行上海分行、三菱东京日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从事国际结算业务，具有丰富的信用证结算实务经验。曾翻译URR 725（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2008），合著有《国际结算》（清华大学出版社、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2009），担任《国际结算与贸易融资（ISTF）》电子期刊执行副总编，在IX2 Insight、《中国外汇》、ISTF等杂志发表专业文章多篇，其中一篇英文文章被收录于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Banking Law & Practice出版的电子年刊“2010 Annual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Banking Law & Practice”中。

## <<国际结算>>

### 书籍目录

#### 第1章 国际结算概述

- 1.1 国际结算的概念和特点
- 1.2 国际结算的学习内容
- 1.3 国际结算的历史演进
- 1.4 国际结算中的往来银行

#### 本章习题

#### 第2章 国际结算的票据

- 2.1 票据概述
- 2.2 票据立法
- 2.3 汇票
- 2.4 本票
- 2.5 支票
- 2.6 汇票、本票和支票的比较

#### 本章习题

#### 第3章 国际结算的单据

- 3.1 单据概述
- 3.2 主要单据

#### 本章习题

#### 第4章 国际汇款

- 4.1 汇款概述

.....

#### 参考文献

## &lt;&lt;国际结算&gt;&gt;

##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7.2.12单据的签署 即使信用证没有要求，汇票、证明和声明自身的性质也决定了它们必须有签字。

除了以上必须签字的单据外，其他单据是否需要签字取决于信用证条款本身的规定。

如信用证要求“SIGNED COMMERCIAL INVOICE”，则发票就必须签字，否则发票无须签字，参见第7.3.2节。

一个例外是：“如果声明或证明出现在另一份有签字并注明日期的单据里，只要该声明或证明表面看来系由出具和签署该单据的同一人作出，则该声明或证明无须另行签字或加注日期。

” ICC第632号出版物R274号意见对此的意见是：“除非单据本身的性质和/或信用证另有规定，单据无须签署。

仅仅是单据上留有签署的栏目并不意味着该单据必须签署。

然而，为了避免产生不必要的歧义，如果信用证没有特别要求一份经签署的单据，该单据就不应含有签字栏。

” 单据签字的方式包括用手签、摹样签字、穿孔签字、印戳、符合或任何其他机械或电子的证实方法。

手签和印戳是常见的比较容易理解的方式。

摹样签字(Facsimile Signature)是指用激光印制或者其他计算机或机械等复制工具复制的签字，而不是简单的传真签字。

例如将签字人的签字扫描成计算机图片，在制作单据时可以复制到单据文本中，再打印出来形成的签字。

国际商会1999年7月Doc.470 / 871 reV号出版物(The determination of an “Original” document in the context of UCP 500 sub-Article 20(b))，详细解释了何为正本单据，其中提到：“银行将摹样签字等同于手签，因此，一份表面显示单据签发人的摹样签字也可被视为正本单据。

” 穿孔签字是指通过在单据上打出一定规律排列的小孔作为签字。

这种签字应用不广，亚洲地区几乎没有。

7.2.1 3单据的日期 1. 汇票、运输单据和保险单据 ISBP 681第13段明确规定“即使信用证没有明确要求，汇票、运输单据和保险单据也必须注明日期”，但是“注明日期”并不等于“出具日期”。

以提单为例，由于现在提单格式多为备运提单，所以需要通过对已装船批注来表明实际装船日期，而签发日期仅表明提单签署时的日期。

由于ISBP 681本身没有明确所指日期究竟是指装船日期还是签署日期，因此有关提单是否需要签署日期的争议此起彼伏。

ICC第660号出版物R568号意见提到：“实际上某种情形下，‘提单日’的表达可能被证明为不清晰的术语。

## <<国际结算>>

### 编辑推荐

《普通高等学校经济管理类精选教材:国际结算(第2版)》在内容编排上采取了直观的图表形式,如票据多采用表格以便进行对比分析,让读者更容易理解。而信用证项下银行审单更是以具体单据的截图为例,结合信用证相关条款进行分析,便于读者更深入地领会审单的具体业务。

为更全面反映国际结算的具体业务和宏观政策要求,《普通高等学校经济管理类精选教材:国际结算(第2版)》首次增加了国际收支统计申报业务的内容,并结合国家外汇管理局的最新政策从微观和宏观两个方面详细介绍了申报的内容和具体流程。

《普通高等学校经济管理类精选教材:国际结算(第2版)》可供高等院校金融学、国际经济与贸易、财务管理、会计等专业教学使用,也可供从事国际结算业务和国际贸易实务工作的人员参考。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